

蚌山政办〔2023〕1号

**蚌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2023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
学法计划的通知**

各乡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（社区中心）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《2023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落实。

2023年4月14日

2023 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，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能力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全面建设法治政府，根据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 年）》规定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 2023 年度学法计划。

一、总体安排

2023 年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活动采取常务会议学法、专题学法等方式进行。全年计划安排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 5 次，专题学法不少于 2 次。主要采取书面学习、辅导报告、专题讲座、交流研讨等方式进行。

二、学习内容

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重点内容包括：（一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；（二）实施依法治国方略、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理论；（三）宪法及与政府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；（四）国家、省、市新颁布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。

2023 年度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具体内容及时间安排见附件，专题学法可根据全区法治政府建设需要另行确定主题和时间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由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司法局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。每次学习时间 30 分钟以内，专题学习时间

约 1.5 个小时。根据会议议题需要，可由区政府领导制定具体学法内容。

（二）学法活动承办部门可以安排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或者邀请法律顾问、专家学者等作为学法报告或专题讲座的主讲人。准备的学法内容应结合国家最新出台的法律、法规作必要调整，并在区政府常务会议召开前将学法资料送至区政府办公室。

（三）各乡街（社区中心）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参照本学法计划制定各自的学法计划并报区司法局备案。学法制度落实情况将纳入依法行政工作考核。

附件：2023 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安排表

附件

2023 年度蚌山区政府常务会议 学法计划安排表

| 学法形式 | 学法内容 | 承办部门 | 时间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会议 |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 | 区市场监管局 | 二季度 |
| | 安徽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 | 区发展改革委 | 二季度 |
| |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| 区司法局 | 三季度 |
| |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 | 区财政局 | 三季度 |
| |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 | 区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局 | 四季度 |
| 自学 | 宪法 | | |
| | 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 | | |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。

蚌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18 日印发
